

正确的管理方法，来源于正确的思想认识。要实现四化，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，根本的出路在于进行改革，把经济搞活，对此，必须坚定不移。但是，越要搞活经济，越要加强管理，这也是通过实践总结出的一条好经验。搞活和管理是一个问题的两个方面，要搞活经济，必须加强管理，否则，就会搞乱经济；要加强管理，必须讲究管理艺术，不能管死，使活跃起来的经济又萎缩下去。过去这方面的教训是深刻的，应当记取。搞活经济是目的，加强管理是手段，管住管好的客观标准，是把经济真正搞活，使蓬勃发展的良好形势越来越好。

要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，撇开其它方面不讲，单就经济而论，主体还是社会主义。虽然我们实行国家、集体、个人一起上的方针政策，但要始终注意和保持发展社会主义经济的主体，即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的经济力量。适当发展个体经济，作为发展我国社会主义经济的补充，也是发展我国社会生产力所必需的，这也是从我国的实际出发而采取的一项正确政策。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实践证明，这个政策已经取得了积极的成果。随着我国经济的迅速发展，社会主义经济的主体必将越来越壮大，越来越充实，包括个体经济的各种经济形式也必将相应地向前发展，限制和排斥它们的发展是不应该的，但也不允许它们带来的消极因素影响和冲击社会主义经济的主体。我们必须始终保持清醒的头脑，经常自觉地引导它们朝着我国经济的社会主义性质和方向转化，真正起到助手和补充的作用。

要把个体经济纳入健康发展的轨道，仍然要靠正确的政策和管理制度。对个体经营者，既不能乱加干预，又不能放任不管。个体经营者首先要自觉执行党和国家的政策方针，服从国家有关部门的管理，管理部门要经常调查研究，针对实际情况，采取有效措施，进一步活跃城乡经济。比如，对遵纪守法的个体户，要给予支持和鼓励，对违反政策法规的，要给予批评和制裁，严重的要绳之以法。只有这样，才能充分发挥多种经济形式和经营方式的辅助和补充作用，当好社会主义经济主体的助手，才能把我国的经济真正搞活。有人认为，如果说重奖能激励人们发扬进取精神的话，重罚则会给那些不老实的人留下深深的印记；使他不敢轻举妄动，不敢再捞“外财”，能够起到“紧箍咒”的作用，同时，对老实人也是一种慰藉。这话是有一定道理的，不妨试试看。

## 谈谈搞活企业要解决的

### 几种思想认识问题

成都市财政局 林昌绪

《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》明确提出：增强企业活力是整个城市经济体制改革的中心环节。为了增强企业活力，国家陆续制定了相应的政策，为企业从外部提供条件。然而增强企业活力的问题，是一项牵动经济全局的系统工程，是需要下很大功夫的。目前许多地区、部门和企业，对于如何搞活企业的问题，已探索出许多新的路子，总结出不少好的经验。我认为，搞活企业还有一个重要的，也是必须首先解决的问题，就是端正思想认识问题。据了解，当前有这样几种思想认识问题亟待解决：

一曰：企业要搞活，关键在国家。于是眼睛向外，等待着继续让利放权。当然，国家采取放宽政策，为搞活企业提供外部条件，是十分必要的。但是，如果把这种外部条件看成是企业搞活的唯一条件，则是片面的，而且是有害的。这不仅会助长企业对国家的依赖性，同时也会使企业忽视自身的潜力，不能发挥自己的主观能动作用。同样的政策，在有些企业已显示出相当大的威力，而在有些企业却见不到多少成效。关键就在于后者把搞活的希望全部寄托在国家身上，想让国家“包”他们活起来。这种思想，实质上还是长期的吃“大锅饭”的习惯势力和固有观念在作祟。

二曰：企业要搞活，国家不要干预。主张除了按规定完成上交国家的税利外，一切由企业自主，国家应当撒手不管。应当承认，企业是一个相对独立的经济实体，对其经营管理的自主权，国家应当维护和尊重；同时，国家通过税收和其它形式从企业集中一部分钱来发展国民经济，进行四化建设，这也是企业应尽的义务。但是，我们还应该看到，搞活企业不单是个微观问题，而且是一个关系到整个国民经济发展的宏观问题。因此，国家在尊重企业经营自主权的同时，

还必须根据全国人民的利益和四化建设的需要,根据整个国民经济发展的要求,通过一定形式,对企业的活动进行必要的指导、调节和管理,使企业微观经济活动纳入国家宏观经济的轨道。如果企业自己愿意怎样经营国家都不能干预的话,国家的整个经济计划就难以执行。

三曰:企业要搞活,职工必须多得。在这种思想指导下,有些企业无限制地增加职工收入,甚至不惜违反国家制度规定。据成都市冶金系统9个企业的初步调查,1984年的税后留利为1.88万元,用于职工福利和奖金达1.43万元,占税后留利的75.87%,职工奖金人平376元,相当于人平6.5个月的工资。诚然,增加职工收入,能调动职工的积极性,在生产发展的基础上,在保证国家增收的前提下,不断提高职工的物质利益也是无可非议的。但是不考虑“三兼顾”,一味强调增加职工收入,把留利的绝大部分都花光,看起来,职工得到了较大的实惠,然而从长远看,企业的发展基金相对减少了,企业扩大再生产的能力削弱了,生产也就不能继续发展。“皮之不存,毛将焉附?”长此下去,职工的收入不但不能继续增加,甚至连原来的水平也不能保持。所以,单纯靠增加职工收入的办法来调动积极性,从而搞活企业,是不可取的。即使积极性暂时调动起来了,但要保持它,却不易做到。

四曰:技术条件优越和设备先进的企业才能搞活。我们说,先进的技术和设备是企业搞活的一个重要条件,但不是绝对的条件。如果经营管理不善,再优越的技术和设备条件,也未必能把企业搞活。而有些企业技术和设备条件并不那么优越,由于经营管理得当,把企业搞活,取得显著经济效益的事例并不少见。如成都天然气化工厂,技术和设备条件都不很优越,过去产品质量低,品种单调,一直亏损。去年在改革中,这个企业着眼于自身的挖潜革新,建立了生产责任制,不仅提高了产品质量,而且还发展了一些新品种,同时努力向外开拓市场,全年不但扭转了亏损,还盈利132万元,预计1985年可盈利200万元。由于种种原因,我国工业企业比较普遍的存在着设备陈旧、工艺落后、产品老化的问题。因此,无论条件优越或不甚优越的企业,都面临着两个两眼向内,不断提高自我改造和自我发展的能力,不断进行产品更新换代,不断开辟新的生产领域,不断开拓新的市场的课题,从而使企业能够适应市场需求,保持和增强自身的旺盛活力。

以上种种思想认识,反映各异,实质上都是对企业活力从哪里来的问题,没有找到一个正确的答案。

我认为在当前增强企业活力,首先要解决好两个思想认识问题。一个是搞活企业的着眼点应当放在企业自身,即依靠企业的内部力量把企业搞活,企业活力从自身来。只有依靠自身的力量,才能使企业活力建立在稳定、持续和可靠的发展基础上。特别是那些技术设备条件还不优越的企业,更应有思变、思活的雄心壮志,变压力为动力,以动力促活力,走自求翻身的道路。我们的企业既有个性,又有共性,国家为搞活企业制订了若干政策,积极为企业创造外部条件,但也不可能把各个企业搞活所需的一切条件都解决得十全十美。然而,单从国家财税部门放宽政策来看,国家通过减税让利给企业带来的好处是明显的,从国家财力的承受能力看,也是尽了最大努力的。以四川省近几年地方工业企业利润分配情况为例,企业留利比例,1978年为9.44%,1979年提高到16.92%,1983年达到31.38%,1984年达到35.21%,而企业上缴国家部分所占的比例,1978年为75.8%,1979年降为68.17%,1983年再降为60.07%,1984年则只占51.11%。现在的问题是,企业应当正确地行使国家赋予的职权,把自有财力管好用好,面向自己,挖掘潜力,理顺企业内部的各种关系,真正把经济搞活。

再一个需要解决的问题是,既要把经济搞活,还得注意不要搞乱,做到“活而不乱”。怎样才能做到活而不乱呢?这就要求企业按照国家宏观经济的决策办事,自觉服从国家的计划、方针、政策的指导。越是要搞活经济,越是要加强管理。行使自主权是为了搞活,服从管理也是为了搞活,二者是相辅相成的。其目的都是要使国民经济走上良性循环的发展轨道。

· 简讯 ·

## 海南自治州供销社 去年一举扭亏为盈

广东省海南黎族苗族自治州供销社,狠抓企业整顿,建立经济承包责任制,一举扭亏为盈,1984年盈利280万元,今年第一季度又盈利78万元。海南自治州供销社过去由于“吃大锅饭”,经营管理差,加之山区交通不便、货源缺乏等原因,从1981年起连续三年亏损。去年以来,自治州政府加强了对供销社工作的领导,各有关部门也都清理了阻碍供销社改革的条条框框。供销社系统经过民主选举,有100多个基层社的领导班子得到了调整,许多亏损企业也都立下了扭亏增盈“军令状”,今年第一季度,全州又有6个基层供销社实现了扭亏为盈。 陈培雄 关正平